

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高级管理人员任命的基本情况

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杨建国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谢晓丽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上述议案表决结果均为：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聘任杨建国先生为公司分管安装工程的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自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起生效。该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7,242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2%，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谢晓丽女士为公司分管市场开发的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自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起生效。该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52,828 股，占公司股本的 0.16%，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二、合规性说明及影响

（一）人员变动的合规性说明

上述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均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任命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 1/2。

（二）人员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任命系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意见

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杨建国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谢晓丽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我们认为：杨建国先生、谢晓丽女士符合岗位资格要求，具备相应的任职资格和履职能力，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业务规则的规定，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或其他部门的行政处罚，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同意将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任职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四、备查文件

- (一)《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二)《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31日

附件:

1. 杨建国先生简历

杨建国先生，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年7月至2013年8月，任成都瑞奇石油化工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奇有限”）工程施工部副部长；2013年8月至2014年12月，任瑞奇有限技术开发中心副主任；2014年12月至2016年10月，任成都瑞奇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奇石化”）技术开发中心副主任；2016年11月至2019年1月，任瑞奇石化设计开发部部长；2019年1月至2020年11月，任瑞奇石化副总工程师兼设计开发部部长；2020年11月至2023年4月，任公司副总工程师兼设计开发部部长；2023年4月至2024年1月，任公司副总工程师兼工程技术开发部部长；2024年1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工程技术开发部部长。

2. 谢晓丽女士简历

谢晓丽女士，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7年9月至2008年7月，任四川北方红光特种化工有限公司技术员；2008年8月至2014年11月，任成都瑞奇石油化工工程有限公司技术员；2014年12月至2016年10月，任成都瑞奇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奇石化”）项目经理；2016年11月至2020年11月，任瑞奇石化设计开发部副部长；2020年11月至2023年4月，任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设计开发部副部长；2023年4月至2023年12月任公司设备技术部部长；2021年12月至2024年8月，任公司监事；2024年1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助理。